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121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1214 号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9月、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11

12

13

14



15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169,918.13	619,726.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二）	15,539,829.27	415,125.96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709,747.40	1,034,852.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三）	29,409,445.09	45,784,998.64
固定资产	六、（四）	125,533.07	133,966.2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五）	-	5,34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34,978.16	45,924,312.16
资产总计		48,244,725.56	46,959,16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 3 -

（Signatur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六、(六)	16,644.92	53,500.00
应交税费	六、(七)	98,330.86	332,212.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八)	1,025,483.46	49,569,883.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0,459.24	49,955,59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40,459.24	49,955,595.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九)	5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十)	-2,895,733.68	-2,996,43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04,266.32	-2,996,430.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04,266.32	-2,996,43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44,725.56	46,959,16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7,062.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57,062.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一）	45,833,266.29	45,833,266.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33,266.29	45,833,266.29
资产总计		47,290,328.86	45,833,266.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544,4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544,4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8,544,40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709,671.14	-2,711,13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290,328.86	-2,711,13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290,328.86	45,833,266.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十一)	1,416,474.89	1,897,938.88
减：营业成本	六、(十一)	1,758,313.97	2,935,024.38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342,035.44	42,190.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十三)	246,534.52	618,045.93
财务费用		-2,096.26	1,520.19
资产减值损失	六、(十四)	-21,389.05	21,216.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7,706.00
投资收益	六、(十五)	882,760.42	-127,44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4,163.31	-1,885,208.73
加：营业外收入	六、(十六)		121,562.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十七)	799.90	1,099.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24,963.21	-1,764,746.28
减：所得税费用		-125,660.50	-20,301.34
四、净利润		100,697.29	-1,744,444.9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697.29	-1,744,444.94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697.29	-1,744,444.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697.29	-1,744,444.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1,462.57	-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462.57	-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462.57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1,462.57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2.57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7,298.70	1,960,166.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八）	228,706.51	831,36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6,005.21	2,791,52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659.90	783,65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280.65	791,37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八）	117,102.96	643,85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043.51	2,218,88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961.70	572,64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429.9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429.9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0.00	143,602.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544,4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46,200.00	143,60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7,770.05	-143,602.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0,191.65	429,040.43
六、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726.48	190,686.05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9,918.13	619,726.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2.5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2.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sponsible person.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2,996,430.97	-2,996,430.97	-	-2,996,43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	-	-	-	-	-	-	-2,996,430.97	-2,996,430.97	-	-2,996,43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	-	-	-	-	-	100,697.29	50,100,697.29	-	50,100,69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697.29	100,697.29	-	100,69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	-	-	-	-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变动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	-2,895,733.68	47,104,266.32	-	47,104,266.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盛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544,400.00					-1,251,986.03	47,292,41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44,400.00					-1,251,986.03	47,292,41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44,400.00					-1,744,444.94	-50,288,84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4,444.94	-1,744,444.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44,400.00						-48,544,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544,400.00						-48,544,4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96,430.97	-2,996,430.9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永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9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1,133.71	-2,711,13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2,711,133.71	-2,711,13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	-	-	-	-	-	1,462.57	50,001,46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462.57	1,462.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	-	-	-	-	-	-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	-2,709,671.14	47,290,328.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明泰

王明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利鑫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1,133.71		-2,711,13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	-	-	-	-	-	-2,711,133.71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俊

张俊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宝利鑫达)是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企业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607。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

(二) 企业的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销售机械设备; 经济贸易咨询; 市场调查。

(三) 财务报告经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及营业周期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投资主体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判断依据如下：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一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面余额在大于（含）300万元的单个项目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大于（含）100万元的单个往来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公司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后存在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1、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2、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公司组合	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公司往来
3、低风险组合	按照资产类型及性质，备用金等信用风险较低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公司组合	个别认定法
3、低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	0.00	0.00
6 个月-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公司组合及低风险组统称为其他组合，其他组合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备用金、代垫员工款项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面余额在小于 300 万元的单个项目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小于 100 万元的单个往来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

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九)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是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类别为电子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00	4.00	34.67%

(十一)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与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三）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为房屋租赁收入。本公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收入的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按照合同或协议提供并取得收取租金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租赁

本公司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判断标准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对于不满足上述条件的租赁，认定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的规定进行处理。

三、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会计估计变更从2017年1月1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后的房屋及建筑物会计估计适用于2017年1月1日起新取得的房屋建筑物；变更后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适用于2017年1月1日起新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相应对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1、固定资产折旧按以下标准进行计提：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方法	残值率 (%)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8	按不动产权证书列示的使用年限；未取得证书按20-50年	4.80-1.92	年限平均法	4
办公设备	3-5	32.00-19.20	3-5	32.00-19.20	年限平均法	4
运输设备	4-5	24.00-19.20	4-5	24.00-19.20	年限平均法	4
机器设备	10	9.6	10	9.6	年限平均法	4
电子设备	3-5	32.00-19.20	3-5	32.00-19.20	年限平均法	4
文体娱乐设备	5-10	19.2-9.60	5-10	19.2-9.60	年限平均法	4
工艺品	10	9.6	10	9.6	年限平均法	4

本公司固定资产类别为电子设备，该项变更对报告期报表无影响。

2、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标准变化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下同)	以前年度	5.00	5.00
	2017年新增	0.00	0.00
6个月-1年(含1年)	以前年度	5.00	5.00
	2017年新增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该项变更对报告期报表坏账金额影响为 0.00 元。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纳税人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本公司适用简易办法征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三)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取得方式
1	深圳市宝利豪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国内贸易；自有物业租赁。	4854.44 万元	4854.44 万元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深圳市欣路达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自有物业租赁	3000.00 万元	0.00 万元	100.00%	100.00%	设立

注：深圳市欣路达贸易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实收资本0.00万元，股东为深圳市宝利豪实业有限公司。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银行存款	3,169,918.13		619,726.48	
合 计	3,169,918.13		619,726.48	

(二)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539,829.27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539,829.27	100.00		

(续)

种 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6,515.01	100.00	21,389.05	4.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6,515.01	100.00	21,389.05	4.90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27,780.90	5.00	21,389.05
合 计				427,780.90	5.00	21,389.05

(3)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5,528,966.92					
低风险组合	10,862.35			8,734.11		

7、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柏丽豪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500,000.00	1年以内	99.74
深圳市宝利鼎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8,966.92	1年以内	0.19
陈文河	无	5,000.00	1年以内	0.03
住房公积金	无	3,086.40	1年以内	0.02
社会保险费	无	2,775.95	1年以内	0.02
合 计	—	15,539,829.27	—	100.00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553,143.73		16,527,904.20	34,025,239.53
其中：房屋建筑物	50,553,143.73		16,527,904.20	34,025,239.5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768,145.09	1,758,313.97	1,910,664.62	4,615,794.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4,768,145.09	1,758,313.97	1,910,664.62	4,615,794.44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5,784,998.64	—	—	29,409,445.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5,784,998.64			29,409,445.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5,784,998.64			29,409,445.09

(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1,094.59	1,800.00	823.90	152,070.69
其中：电子设备	151,094.59	1,800.00	823.90	152,070.69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128.33	9,433.29	24.00	26,537.62
其中：电子设备	17,128.33	9,433.29	24.00	26,537.6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3,966.26			125,533.07
其中：电子设备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3,966.26			125,533.07
其中：电子设备	133,966.26			125,533.07

2、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类 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110,587.39	5,592.18		104,995.21
合 计	110,587.39	5,592.18		104,995.21

(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9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47.26	21,389.05		
小 计	5,347.26	21,389.05		

(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53,500.00	182,696.21	219,551.29	16,644.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40.85	15,640.8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500.00	198,337.06	235,192.14	16,644.92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00.00	136,791.64	174,136.17	16,155.47
2.职工福利费		16,521.55	16,032.10	489.45
3.社会保险费		16,216.62	16,216.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360.80	15,360.80	
工伤保险费		307.22	307.22	
生育保险费		548.60	548.60	
4.住房公积金		13,166.40	13,166.40	
合 计	53,500.00	182,696.21	219,551.29	16,644.92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5,360.80	15,360.80	
2、失业保险费		280.05	280.05	
合 计		15,640.85	15,640.85	

(七)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835.65	15,556.88
营业税		27,755.89
企业所得税		131,007.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50	3,031.89
房产税	71,453.00	106,161.60
土地使用税	18,450.78	38,668.26
个人所得税	771.15	7,864.20
教育费附加	341.78	2,165.63
合 计	98,330.86	332,212.11

(八)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544,400.00	97.93
1至2年(含2年)			1,025,483.46	2.07
2至3年(含3年)	1,025,483.46	100.00		
合 计	1,025,483.46	100.00	49,569,883.46	100.00

1、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彩虹压型钢板房屋工厂有限公司	954,133.46	退股撤资款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350.00	租金保证金
刘火根	40,000.00	租金押金
合 计	1,025,483.46	—

2、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税 种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	31,350.00	48,575,75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	954,133.46	954,133.46
保证金	40,000.00	40,000.00
合 计	1,025,483.46	49,569,883.46

(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西藏神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996,430.9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996,430.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697.2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5,733.68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2017年9月30日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分配利润	-1,251,986.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51,986.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4,444.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6,430.97	

（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按明细列示

项 目	2017年1-9月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其他业务小计	1,416,474.89	1,758,313.97	1,897,938.88	2,935,024.38
租赁收入	1,416,474.89	1,758,313.97	1,897,938.88	2,935,024.38
合 计	1,416,474.89	1,758,313.97	1,897,938.88	2,935,024.38

2、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彩虹压型钢板房屋工厂有限公司	1,416,474.89	100.00
合 计	1,416,474.89	100.00

（十二）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年1-9月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营业税	-27,755.88	32,669.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4.75	5,553.82
教育费附加	2,153.38	3,967.00
房产税	306,915.25	
土地使用税	57,707.94	
合 计	342,035.44	42,190.26

(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5,209.79	517,840.41
折旧费	9,433.29	15,855.85
业务招待费	10,360.00	5,276.00
差旅费		711.60
办公费	11,055.53	-24,513.3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660.00
修理费		3,454.00
通讯费	1,841.55	9,468.53
车辆及交通费	10,993.40	56,204.50
其他	7,640.96	8,088.34
合 计	246,534.52	618,045.93

(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389.05	21,216.87
合 计	-21,389.05	21,216.87

(十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2,760.4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443.98
合 计	882,760.42	-127,443.98

(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其他		121,562.25
合 计		121,562.25

(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99.90	1,099.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9.90	1,099.8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合 计	799.90	1,099.80

(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 1-9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697.29	-1,744,444.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389.05	21,21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7,747.26	2,448,897.3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9.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9.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70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2,760.42	127,44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7.26	-5,30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26.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685.74	264,211.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9,166.28	-568,757.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961.70	572,642.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69,918.13	619,726.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19,726.48	190,686.05

项 目	2017年1-9月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0,191.65	429,040.4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69,918.13	619,726.48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9,918.13	619,726.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9月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60.21	1,004.61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143,383.32	595,462.64
收到非关联方往来款	20,000.00	167,823.44
其他	61,162.98	67,071.56
合 计	228,706.51	831,362.2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9月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业务经费		5,276.00
差旅费		711.60
办公费		5,051.80
其他付现费用	92,102.96	142,657.98
支付的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00,000.00
支付的合并范围外往来款	25,000.00	290,155.95
合 计	117,102.96	643,853.33

十二、承诺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神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市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	3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宝利鑫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胡于丹	自有物业租赁	4,854.44 万元	4,854.44 万元	100.00	100.00	91440300319381693U
深圳市欣路达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胡于丹	自有物业租赁	3,000.00 万元	0.00 万元	100.00	100.00	91440300MA5EN9RN9G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91110000192184333K
北京柏丽豪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91110108MA009QGP39
深圳市宝利鼎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91440300326520620A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9.30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宝利鼎实业有限公司	28,966.92	
其他应收款	北京柏丽豪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350.00	31,350.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5,833,266.29			45,833,266.29
小计	45,833,266.29			45,833,266.2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5,833,266.29			45,833,266.29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子企业										
1. 深圳市宝利豪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833,266.29	45,833,266.29		45,833,266.29	100.00	100.00			
合 计	—	45,833,266.29	45,833,266.29		45,833,266.29	—	—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2017年9月30日

北京宝利鑫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 15 页至第 3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⁶⁻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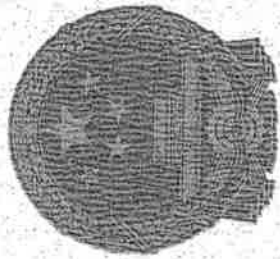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6 年 11 月 28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咏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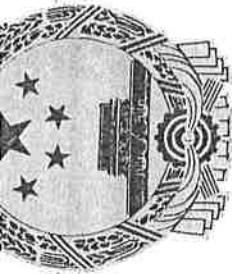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9-0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八年一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72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2y 07m 26d

2003 年 6 月 1 日
/y /m /d



姓名	许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11/28
工作单位	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42919771128797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
This is valid for an



2012



2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2015.4.1



2015



2010



2011



2014

2006年 5月 18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1010141023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07 13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朱红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6-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31198206121816
Identity card No.



